

【现代白话版】

清 演 史 文

一部浩瀚
而通俗的中华通史

民国时期
精心挑选的学生课外
补充读物

毛泽东推荐给自己的孩子
了解中国历史的入门读物

【现代白话版】

清演义

【清】蔡东藩 著

刘子儒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清史演义 / 蔡东藩著；刘子儒译. --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14.7

ISBN 978-7-5104-5131-7

I. ①清… II. ①蔡… ②刘… III. ①章回小说—中国—现代 IV. ①I24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47617号

清史演义

作 者：蔡东藩

译 者：刘子儒

责任编辑：王正斌

责任印制：李一鸣 郑珊珊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发 行 部：(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传真)

总 编 室：(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 权 部：+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 刷：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10×1000 1/16

字 数：820千字 印张：37.5

版 次：2014年10月第1版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4-5131-7

定 价：4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 6899 8638

自序



每一次革命成功，都会有许多乱七八糟的轶闻野史面世，打击诽谤前朝毫不留情，刚垮掉的大清朝自然也难逃各种口诛笔伐，怎不让人嗟叹。

假如大清朝真的没有离心离德，那么江山社稷传之千秋万代都有可能。为什么辛亥革命一闹起来，朝廷就完蛋了呢？近来有些用阴阳五行之说来穿凿附会这个的，说原因是大清和秦、隋两朝一样，都是水命。但是秦、隋都只传了两代，只持续了几十年，而大清朝又为何能流传二百八十六年之久？

以前太史公司马迁写了《史记》，蔚然成就了一家学说。太史公目光之超卓，见解之高妙，是班固（著《汉书》）、范晔（著《后汉书》）和其他史家所达不到的。后世有不少人对班、范颇有诽谤讥讽，这些人不问是非，不辨善恶，放着国家社稷的正经事儿不谈，整天鼓捣些庸俗的东西，胡编乱造成书。难道就可以自吹自擂“这就是历史”？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

我动笔写这本《清史演义》，想戳穿这些穿凿附会的一家之言，虽然里面有些地方也旁征博引了前人的史作、文献，但不改我的主旨。此书立意，虽说不能劝善惩恶，但是鞭挞奸邪还是不遗余力的。

我扪心自问，觉得自己实在没有当史学家的才华，也不敢随意谈古论今。

但我看到许多书店、地摊所卖的历史类书籍，虽然多如牛毛，但大都哗众取宠，不堪入目，其写作水平和观点，本人实在不敢恭维。所以私下里特别想矫正这些不良之风，又担心自己的水平有限，所以绞尽脑汁想了几天，也没有写出一篇。就不能从大局着眼吗？说胡人是杂种，本来就荒诞不经，说卫女是狐狸精变的更是无稽之谈。

清醒些的，看到清朝确实没有什么丑闻，其当时能够问鼎中原，实有我们汉族比不上之处。而今一些墙头草，却是围聚在那些请愿者身边，争着借辅佐之功，来封个王啊侯啊的，几乎要把民主再重新改成君主专制，开历史的倒车！

我想，历史演义小说毕竟也是史书的一个支流，完全可以和古典文献相提并论，而且我国的人民，也比较喜欢看稗官野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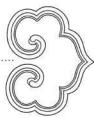
我用一些通俗易懂的语言，使大家能一目了然，不用再担心晦涩难懂。

如果书里面有哪段文字，能让您有所收获，那么其功绩恐怕也不输于正史，因为有这样的想法，我一直勤勉努力，终于完成了这部小说。

从天命纪元开始，一直到宣统退位，总共二百九十七年的历史资料，我选择最重要的一些资料来演绎这部小说，经过许多资料的搜集，和资料真伪的考证，就算在一些细节方面，我也力求能还原历史的本来面目。

至于帝王专制的魔力，我也再三阐述我的观点，希望后来者能引以为戒。全书共一百回，聊以供大家做茶余饭后的消遣，或者当作建设祖国的小参考。文章写得仓促，疏漏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不要嘲笑我的马虎！

目录



自序 / 五

第一章	大清廷源于小山村.....	一
第二章	努尔哈赤的复仇.....	六
第三章	四路军的大溃败.....	一二
第四章	王化贞不堪回首的那一战.....	一九
第五章	袁崇焕的闪亮登场.....	二六
第六章	大清军遇到了对手.....	三〇
第七章	千古奇冤袁崇焕.....	三六
第八章	清太宗正式称帝.....	四二
第九章	朝鲜的归附.....	四八
第十章	洪承畴投降.....	五四
第十一章	清太宗驾鹤西去.....	六〇
第十二章	吴三桂冲冠一怒为红颜.....	六五
第十三章	顺治帝入主中原.....	七一
第十四章	史可法一片丹心照汗青.....	七五
第十五章	阎应元铁血照千古.....	七九
第十六章	大明王朝最后的坚持.....	八五
第十七章	两忠臣大义赴国难.....	九〇
第十八章	顺治帝奉命成大礼.....	九六
第十九章	郑成功大举反攻.....	一〇一

第二十章	顺治生死疑案	一〇八
第二十一章	南明的末路	一一四
第二十二章	吴三桂起兵造反	一一九
第二十三章	康熙帝的大反击	一二五
第二十四章	平西王荒诞称帝	一三二
第二十五章	吴氏的穷途末路	一三九
第二十六章	尼布楚条约	一四六
第二十七章	康熙帝三征噶尔丹	一五二
第二十八章	皇位之争	一五八
第二十九章	鸭贩子当皇帝	一六三
第三十章	雍正帝的皇位疑案	一六九
第三十一章	皇宫里的手足相残	一七五
第三十二章	兔死狗烹的历史铁律	一八〇
第三十三章	雍正帝暴病而死	一八六
第三十四章	清邇邇	一九一
第三十五章	苗族的大灾难	一九七
第三十六章	乾隆身世之谜	二〇三
第三十七章	香妃的传说	二〇九
第三十八章	清缅之战	二一六
第三十九章	再定金川	二二三
第四十章	天地会的兴亡史	二二八
第四十一章	源远流长的白莲教	二三四
第四十二章	厉害的女人	二三九
第四十三章	第一贪官的终极下场	二四五
第四十四章	嘉庆帝牛刀小试	二五〇
第四十五章	大清的又一桩冤案	二五五
第四十六章	海盗之王的人生归路	二六一
第四十七章	边疆响起的反叛	二六七
第四十八章	“杨家将”大展神威	二七三
第四十九章	浑钦差的混蛋艺术	二七九



第五十章	林则徐虎门销烟	二八六
第五十一章	屈辱岁月的开始	二九一
第五十二章	关天培捐躯赴国难	二九七
第五十三章	王鼎和裕谦	三〇三
第五十四章	铁血英魂陈化成	三〇九
第五十五章	南京条约	三一四
第五十六章	广东人民的伟大壮举	三二〇
第五十七章	金田起义	三二五
第五十八章	太平天国	三三〇
第五十九章	钱江献计	三三六
第六十章	定都天京	三四二
第六十一章	曾国藩创建湘军团	三四八
第六十二章	林凤祥和李开芳	三五四
第六十三章	群芳谱	三六〇
第六十四章	女人能顶半边天	三六五
第六十五章	天京的衰落	三七二
第六十六章	神仙靠不住	三七九
第六十七章	天津条约	三八六
第六十八章	张国梁之死	三九三
第六十九章	火烧圆明园	三九八
第七十章	权力的争斗	四〇四
第七十一章	慈禧初上场	四一〇
第七十二章	李鸿章的个人秀	四一六
第七十三章	太平天国的覆灭	四二二
第七十四章	游击队的先驱	四二九
第七十五章	捻军大作战	四三六
第七十六章	捻军的末路	四四一
第七十七章	洋人的朝廷	四四六
第七十八章	皇帝大婚来冲喜	四五三
第七十九章	同治皇帝的烂摊子	四五九

第八十章	流氓的邻居	四六六
第八十一章	中法开战	四七二
第八十二章	不败而败	四七九
第八十三章	慈禧的生日礼物	四八四
第八十四章	甲午风云	四八九
第八十五章	瓜分中国	四九四
第八十六章	维新变法	五〇〇
第八十七章	戊戌六君子	五〇六
第八十八章	神棍义和拳	五一一
第八十九章	八国联军侵华	五一七
第九十章	仓皇出逃	五二三
第九十一章	辛丑条约	五二九
第九十二章	可悲的中立	五三四
第九十三章	满城风雨到北京	五三九
第九十四章	徐锡麟和秋瑾	五四四
第九十五章	最后一个皇帝	五五〇
第九十六章	七十二烈士	五五七
第九十七章	武昌起义	五六四
第九十八章	民主的脚步	五七二
第九十九章	袁世凯	五七九
第一百章	三百年清祚退出历史舞台	五八五



第一章 大清廷源于小山村

“帝德乾坤大，皇恩雨露深。”

这开场白起得有点儿高，大家别被吓到。打我记事起，大到官宦府院，小到平头百姓，每逢新春佳节，都会把这十个字写在红纸上，贴到门前做春联。若庄若谐，个中意味，各自品评。

我出生在前清光绪年间，那会儿国家已经开始在走下坡路。虽然皇家的光芒有些暗淡，但是全国上下二十几个行省，都还听北京的话，没闹什么乱子。工农商学，士读于庐，农耕于野，工居于肆，商贩于市。所有人都还算安居乐业，一片升平。大厦将倾之际，仿佛是帝德惠泽，皇恩浩荡。

“我国是大清国，我们都是清朝的百姓。”在我五六岁的时候，曾听到父兄在耳边这么念叨，“清朝”俩字自此便烙进了我的脑子里。随后家里送我上了私塾，读了《三字经》，学了《千字文》，渐渐地也认识了不少方块字，会写“清朝”了。到读完“四书五经”的时候，也差不多认识三五千字了。

私塾的先生告诉我们：“书里面有些字，大家要晓得避讳。”

避讳？我一头雾水，追问先生。先生默默写出“玄、晔、胤、弘、颙、諱”这六个字，一脸严肃地说：“这些字写的时候最后一笔不能写，缺着。”接着又写了“歷、寧、淳”三个字，随即在旁边又添了“曆、甯、淳”三个字，对我说：“歷应以曆字代替，寧字应以甯字代替，淳字应以淳字代替。”

我一顿莫名其妙，到后来才知道，这些个字眼，都是当朝历代皇帝的名讳。康熙、乾隆、雍正、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几大帝的名字，是不能乱写的，要避讳。

教我们这些的先生，确实算难得。

自从知道这些之后，我提笔写字总是小心翼翼的。到后来进科场考试，更是觉得当朝法令森严，连恭恭敬敬的字都不敢写，唯恐不经意冒犯了天颜圣威。

不怕诸位笑话，我一直以为大清统一中原，威名远扬；社稷会千秋万代，可与山河长存，与日月同辉。不才我只是区区一介书生，对泱泱天朝顶礼膜拜是理所当然的。生下来就能做天朝上国的子民，我心里有说不出的得意。

谁曾想，国运兴衰无定数，世事变迁多非常。当时大清国内地的生计还算安定，但是从

● 海外刮来的飓风，却一天比一天暴烈。

● 安南、缅甸两国历来是中国藩属，如今却被英、法两国挖了去。朝廷慷慨得很，认为藩属非天朝本土，没了也不打紧。不料，东洋日本国趁火打劫，忽然兴兵犯界，入寇朝鲜。清廷调兵遣将抵御，却连战连败，只得低头求和。倭人狮子大开口，先要白银二百四十兆两，又逼朝廷双手奉送东南的台湾省、澎湖群岛，才算罢休。

● 有道是：船破又遇顶头风。原以为清朝能喘口气卧薪尝胆，可是没等两三年，奉天省的旅顺、大连湾就给俄国租占了去，德国则拿下了山东省的胶州湾。胶州湾东北的威海卫，也被英国人霸占了去。法国人也不肯落下，租占了广东省的广州湾。就连内地的矿山铁路，也被海外列国抢占不少。“国耻”俩字怎么写，我算是明白了。

大清国的威势没了，咱草民的太平日子也跟着到了头。列强外患尚未对付好，内忧又泉涌而出。革命党在十多年里遍地开花，清廷杀一批又出一批，手忙脚乱没闲空。后来革命党在武昌发难，各省响应。入主中原二百六十八年的清室，竟然就这么被推翻了。二十二省的江山易帜，国号改为“中华民国”。

从那以后，没人再贴“帝德乾坤大，皇恩雨露深”。因为大家都在说清政府的不好，犬羊贱种，豺虎心肠。清朝的皇帝，个个昏淫暴虐；清朝的臣子，个个卑鄙龌龊。这样还不过瘾，还有人把那些有的没的事儿都附会强加到他们头上了，只为骂他个淋漓痛快。所谓痛打落水狗，就是这么个意思。

平心而论，这也未免太言过其实了。我想中国百姓的这种见风使舵，实在是靠不住，“八旗”还飘着的时候，个个吹牛拍马屁，说他帝德什么大，皇恩什么深。到了皇权旁落，又一个个地出来把他批得一钱不值。阴奉阳违，前恭后倨，这又何苦？

每逢改朝换代，帝王的末路大都是一个戏路。我在闲暇之余，曾稍微考究过一下前清的史卷。坏的地方有，好的地方也有。淫暴之处从来不缺，但仁德之举也并非全无。他大清朝要真像时人所说那么差劲儿透顶，能坐稳两三年江山就是万幸了，又怎么能支撑二百六十多年之久？况且大清朝也曾繁荣鼎盛过，康乾盛世在史书上依然鲜活，只不过是传到末代皇帝手里的时候，主子积弱，群臣庸腐，朝政一片混乱。所以当民军揭竿而起造反的时候，已经烂透了的大厦，全局瓦解没商量。

现在，“清朝”二字已经成为历史。但中国河山社稷还在，且还得继续下去。

要想翻过当下乱世这一页，长治久安，则必须把大清朝的兴亡细细梳理一番。知前人得失，择善而从，不善的咱就改掉它。

《阿房宫赋》说得好：“秦人不暇自哀，而后人哀之；后人哀之而不鉴之，亦使后人而复哀后人也。”古人说的“殷鉴不远”，意义尽在于此。不比那寻常小说家瞎话是非，胡编乱造，这本书的宗旨，就是这般。

二

闲话不多说，我们讲回大清正史。

大清朝开创基业的起点，原在山海关外沈阳的东边，后来统称辽东。此处地名叫作鄂多哩，在那片弹丸之地，有一个小小的村落，按民族当叫作通古斯族。土著居民聚群而居，

垒土为城。相传他们的远祖在唐尧虞舜以前就落户在这里了，时人称之为肃慎国。史书上有记载，在舜帝二十五年的时候，肃慎国曾进贡过弓箭，孔圣人讲学时也提过这事儿。

不知繁衍生息了多少代，他们人丁兴旺，分成几个部落。每个部落都拥戴了一个首领。但凡做首领的，大多身体强健，臂力出众，而且都精通骑射，练得一手百步穿杨的绝活。

到赵宋时代，金太祖完颜阿骨打是族内第一个响当当的英雄人物。他起兵灭辽，并开疆拓土打到黄河两岸，大宋朝被该族搅扰得苦不堪言。后来成吉思汗带领蒙古兴起，大金国逐渐势弱。再后来，蒙古与南宋联兵，将金国吞并剿灭了。故国破碎，臣民四散，那些幸免于难的遗族，逃奔东北，蛰伏海滨二百多年，才又出来一个大人物。

传说这个人物是天女所生，并非凡人。天女是如何来到人间的？跟天神织女这些亲戚都是什么关系？这桩奇闻我不敢凭空捏造的，只能从一些史籍上翻阅而得。大凡帝王将相，出生都会有些传奇色彩，天降龙产、云有异象等等都见怪不怪了，真伪还请列位看官自行分辨。且容我从头讲来：

话说那天女生在东北海滨长白山下，有同胞姐妹三人：大姐名叫恩古伦，二姐名叫正古伦，幺妹名叫佛库伦。塞外风俗不同于内地，族人多以游牧为生，迁徙频繁。这样的生活习惯，造就了塞外女子酷爱游玩的活泼性格。

这一天，姐妹三人在野外郊游，不知不觉走到了长白山的东边，那里有一座布库里山，风景秀丽，洞壑清幽，教人心旷神怡。春风澹荡日头迷离，黄鸟双飞绿枝连理，真是满园春色关不住，别有洞天。姐妹三人玩得高兴，从山下小道一路逛下去，好不欢快。走了没一会儿，一泓澄碧如镜的清湖映入眼帘。两岸芳草茵茵，宛如一个天然大床，三人就在这儿歇下了脚。

天真烂漫的幺妹佛库伦兴致颇高，约两姐姐下湖戏水。

好一副美女春浴图，正玩得开心，一阵鸟鸣声从天上传来。三人抬头一看，两三只喜鹊婉转飞来，正好似他们姐妹花一般。其中一只喜鹊张嘴吐出来个东西，不偏不倚，正落在佛库伦的衣服上。佛库伦捡起来一看，原来是一颗红扑扑的果子。还在水里的两个姐姐问是什么东西，佛库伦也不知道这是什么野果，从来没见过。但这位天真的小姑娘才不在乎这些，她二话没说就塞进了嘴里。当时也没什么异样，仨姐妹玩够了之后，就穿上衣服回家了。

好在红果无毒，没出人命。不，“出人命了”。回去之后，佛库伦的肚子竟然膨胀起来，她也不明所以。经过大夫诊断，不是胃胀气，是怀孕的症状。

十个月之后，一个男婴诞生了。佛库伦又惊又喜，惊的是自己未婚而孕，喜的是这个小婴儿相貌奇特、言语清楚，很是惹人怜爱。换作其他人，也许会把孩子当成不祥之物抛弃掉，这种事儿在古书里并不少见。但是善良的佛库伦于心不忍，决心把自己的骨肉抚养成人。

时光荏苒，岁月如梭，还在襁褓中的婴孩转眼就长成了一个英姿飒爽的小少年，只是他的母亲佛库伦未婚而有孕，难免会被邻里议论嚼嘴皮子。还好他们母子生活的那个地方，地处绝塞边荒，人迹罕至，母亲才得以将其抚养成人。

由此可见，虽然这孩子的出生有些传奇，但是天女的传说，便显得很无稽了。

● 母亲佛库伦在他小的时候，为他取名叫布库里雍顺，因为她在布库里山下误食了朱果才有了身孕，所以特意用“布库里”三个字作为儿子的名字，以示纪念。这孩子长到十来岁的年纪时，聪慧非凡。单亲孩子总会遇到这种问题，每每想起自己是母亲独自抚养长大的，有母无父，便问母亲自己姓什么，母亲便以“爱新觉罗”四个字与他为姓。

● “爱新觉罗”是长白山下居民的土语，后来布库里雍顺的后裔建立了满洲国，所以相传这几个字应是满语。如果按照汉语的解释，“爱新”可以当金子来讲，“觉罗”即是姓氏，可当远支的意思讲。

● 这便是姓氏由来的典故。而佛库伦到底是不是天上的小仙女，也没有必要去过度探究了，不求甚解反而更有意味。

话说布库里雍顺渐渐地长大，在那个环境里，也学了一些骑马射箭的功夫，闲暇时候，常常在河边折柳枝编筏子。这个业余兴趣爱好可真奇怪！原来这小子胸怀大志，在心里念叨着如果久居在这蛮荒之地，这一生也不会有什么作为了；如果将柳条编成一条筏子，扎筏而渡，就可以出去看看外面的世界了。

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柳条越编越多，越来越大，居然让他编成了一条柳筏。

布库里雍顺喜不自禁，也没回家给母亲留个话，就推筏下水，顺着河流飘然而去。少年布库里雍顺的奇幻漂流之旅开始了。

乘坐在筏子上的少年，一副乘风破浪的架势。冥冥之中好像有风伯河神庇佑，暗中引导，竟把布库里雍顺送到了一个好去处，在那里，他以后将建功立业，成就不世之功。

在长白长东南方有个地方，叫鄂谟辉。这里有一个村落，约有百十来户人家，在这些人家只有三个姓氏。所有的村民都生性强悍，好勇斗狠，因此连年争斗、互相残杀。写到这里不禁哑然失笑，想到现在中国许多地方的村民，也喜欢争强斗狠，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地儿的遗风所致？

如果漂流的尽头没有一只老虎，那么一定会有一个美女。这天，有个女孩子在河边打水，看见一只柳筏从上游随波逐流，飘摇而来，筏上端坐着一名年轻的男子。这姑娘有点儿被吓到了，赶忙回家告诉家里的男丁。

姑娘的父亲和哥哥赶忙到河边，果然看到筏子上有一位气概非凡、英俊伟岸的少年，不禁说道：“这人天生异相，怕是神人转世。”

旋即，他们把布库里雍顺引上岸来，一頓狂问客人你从哪里来。布库里雍顺从容应答，不卑不亢，说自己乃仙女所生，由长白山下而来。这段说辞，霎时在鄂谟辉这个地方引起了不小的轰动。

小村庄的男女老少纷纷前来看热闹，大家都觉得布库里雍顺不是一般人，于是纷纷邀请他到自己家中做客，仿佛能请到他就蓬荜生辉一般。东拉西扯，大家都抢着要布库里到自己家去，就差没打起来了——果然生性好斗。还是布库里雍顺从旁劝解道：“我初到贵地，蒙受诸位抬爱。”接着指着河边打水女孩的父兄说：“我与他家最早相见，按理应该先去他家拜望，以后一定会挨家挨户地探望。”众人见他举止谦恭，谈吐风雅，也都没话说了，表示同意。

布库里雍顺就随着女孩的父亲来到她家中做客，受到热情的款待，好酒好菜伺候自不必说。酒过半巡，座上女孩的父亲问其氏族，布库里雍顺如实回答。老者有问他是否婚配，若无婚配，便想为其做媒。布库里尚未婚娶，于是长者起身进入内室，一会功夫带出一位妙龄少女来到跟前。走近一看，虽然是乡野村女，倒也生得端庄大方，恍若天人一般。再仔细一瞧，这不就是刚才在河边打水的女子吗？

长者嘱咐女子向布库里雍顺行礼问安，布库里雍顺也立即起身回礼。然后女子便回到内室，长者问布库里雍顺道：“小女已到出嫁年纪，如果公子不嫌弃，老夫想纳你为婿，愿与公子结为秦晋之好。”

布库里雍顺自然是先推谢一番，经老者再三恳求，他才应允下来，答应了这门婚事，然后以女婿的身份向老者行礼。

老者高兴不已，便约定择日成婚。布库里雍顺从此便常住女子家中，空闲时到村中各家看望问候，村民见他彬彬有礼，无不欢迎。

到了婚期，这一对小夫妻喜结连理，终成眷属，缱绻不相离。大家都到老者家登门贺喜，高朋满座，佳客盈门。

其中一位鹤发童颜的老人对主人说：“佳婿好相貌啊，竟被你家抢先了。”又向座上宾客说：“这是圣人出世，上天让他来到我们的村子，是我们村子的福气。我们这里连年争斗，死伤无数，我想家家都不愿意这样的事情再发生。现在有如此一位贤能的公子在这里，倒不如我们奉他为族长，一切听从他安排，倒是可以排解怨恨，平息争斗，从此便安居乐业，大家觉得怎么样？”

看来这个老人在村子里颇有声望，大家听了都心悦诚服，表示赞成。也不等布库里雍顺答应，大家便一窝蜂地拥他上坐，把他当作部落的族长，称呼他为贝勒爷。

想必是上天为布库里雍顺安排了这份奇缘，他运用自己的智慧和能力，带领村民兴修土木，建堡修寨，创建了鄂多哩城，成立了一个爱新觉罗的部落，他也成为了满州的开基始祖。

后来有人作诗称赞他的功绩：

峨峨长白映无垠，朱果祥征佛库伦。

集庆星源三百载，觉罗禅亦衍云初。

在布库里雍顺之后，经历了几代子嗣的繁衍，又出了一个惊天动地的人物，比他的先祖布库里雍顺的成就更加耀眼。这等人物是谁？

这一回是全书的总述，后面的故事都从这里慢慢说开来。另外这书的主旨也已在这一回揭示出来，还说了一些满洲的源头所在。运笔之下，有虚有实，也有些弦外之音，但保证写得光明正大。成功的当帝王将相，失败的就是草寇毛贼，没有什么天神下凡之说。我国的历史著作大多如此，每朝开国之初，一定会挖出许多先祖降生之时的如何传奇诡异、如何天降祥瑞的说法来。这些大概都是谬论。虽然这第一回里也写了天女生子、朱果呈祥等桥段，但都是反喻隐指这些传说的荒诞，我觉得足以辟除世人的一些迷信观念了，切莫当这些是胡编乱造的野史来看。

城池地处在现在的辽宁勒福善河西岸，离元太祖的出生地宁古塔也就三百多里地。此地背山面水，地势非常好，是块风水宝地。

当时大明朝统一中原，从金陵迁都至燕京后，只在山海关附近设了防线，塞外的蛮荒之地，朱家也懒得去搭理。面积比鄂多哩大几倍的地方，明室都不管不问，小小的鄂多哩土堡，就更加无人问津了。

往往深山大泽里面，总会卧虎藏龙。自布库里雍顺在这儿扎根建城，开枝散叶之后，子孙兴旺，相传不绝，兴衰交替。到了明朝中叶，出了个叫孟特穆的人，他机智过人，颇有谋略，不断拓展祖基。他一路向西，带领族人直延伸到长白山北麓的赫图阿拉——这就是后来的兴京。

孟特穆的第四代孙子叫福满，挺喜庆的一个名字。福满生了六个儿子，老四觉昌安继承了祖业，住在赫图阿拉城里掌管一切。另外的五个贝勒爷，也各自围绕赫图阿拉画地而治，拱卫主城。

觉昌安带领兄弟几个继续拓展疆土，相继把周边的部落都打下来了，地盘日益增大。

领导人都挺能生儿子的，觉昌安也不例外。他的四儿子叫塔克世，娶了喜塔喇氏做老婆。这喜塔喇生的儿子就更不得了了，智勇双全，出类拔萃。他名叫努尔哈赤，也就是后来大清朝的开国皇帝，大清子孙称他为清太祖。

满清和大明朝的交集终于到了。努尔哈赤有个堂姐，是觉昌安的孙女，嫁给了古埒城的阿太章京。当时明朝驻守辽西的总兵叫李成梁，他一惯对觉昌安很忌惮，生怕他搞出什么幺蛾子，于是用计联合图伦城主尼堪外兰，一起合围了古埒城。

古埒城是个小城，哪见过这阵仗，眼看着招架不住，阿太章京立马派兵去求援。觉昌安得到消息后怕孙女遭遇不测，连忙跟塔克世一起带着全部兵力去支援。阿太章京一见救兵到了，马上开城，城中又有了一支军队，人心都稍稍安定下来。

满清和大明朝两兵相接，二话不说，直接开打，打了半天两边谁也没占到大便宜。

觉昌安接管古埒城后，不分昼夜地上城楼巡视，指挥建设防御工事。这天远远看见城下有个人骑马过来，离着老远就开始叫门。觉昌安从城楼上向下一看，觉得面熟。来的不是别人，正是图伦城主尼堪外兰。

要说这个尼堪外兰，以前还算是觉昌安的部下。觉昌安问他干嘛来了，这尼堪外兰嘴皮子挺油，说是大老远听说主子您来了，这不立马就过来给您请安来了嘛。觉昌安一看没有带兵，来者是客，就请他进城说话。

尼堪外兰一到城里，见到觉昌安连忙下跪请安。觉昌安让他起来，问你为啥勾结明寇来惹事儿？尼堪外兰连忙赔罪说：“我不知道这边城主跟您是亲戚，所以就打算过来分点儿好处。后来听说您带兵远道而来解围，我才知道你们是翁婿之谊。所以我就跟李总兵谈过了，说您是个好人，德高望重，得罪谁也万万不能得罪您老人家啊。这个李总兵也通情达理，准备退兵。要是您跟城主商量商量，每年向朝廷称臣纳贡，李总兵保证一定会表明朝廷，给您封个好爵位，统领建州。”

明朝的时候，长白山附近统一称建州卫。

觉昌安听他这么一说，问：“你这番话能当真？”

尼堪外兰立马着急了，赌咒发誓：“我要是有半句假话，不得好死。”

这么一来，觉昌安也信了，就放下心来，让阿太章京摆宴款待。席间把酒言欢，酒桌上，尼堪外兰越说越入戏，吹得天花乱坠，什么龙湖将军印，什么建州卫都督敕书，说的跟真的似的，由不得觉昌安不信。

喜欢听人拍马屁，终究是要吃亏的。

酒足饭饱后，尼堪外兰就回去了。此人还算靠谱，第二天城下的军队果然都撤走了。阿太章见困局已解，连忙拜谢觉昌安父子救援之恩。他一边大办宴席款待觉昌安父子，一边杀猪宰羊犒赏军士。

当天大家都喝得酩酊大醉，尽兴而归，各自酣睡。

当所有人都沉醉在美梦里的时候，忽然外面炮声大震，杀声四起。被惊醒的人们都懵了，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儿，就已经脑袋搬家了。

经过这一晚上的突然袭击，城中的军民已大半都没见着第二天的太阳，赶着去鬼门关里报到了。几位头领人物，觉昌安父子和阿太章京夫妇，黄泉路上也结伴，一块儿去了阴曹地府。

古人说得好：“福兮祸所倚，乐极必悲生。”觉昌安误信了尼堪外兰的鬼话，丢了脑袋折了兵，正应了这番话的意思。

当时努尔哈赤才二十五岁，自打爷爷跟父亲带兵去支援古埒城后，就经常派人打探那边的情况。先是接到明军撤退的消息，就很放心。但稍后听闻敌军杀了个回马枪，爷爷跟父亲悉数遇害的噩耗后，不由得大叫一声，顿时昏死在地。

等他被众人救醒后，啥也没说便放声大哭，观者无不为之动容，纷纷黯然泪下。但是，悲伤亦是最大的动力，努尔哈赤立马检查城里的武器库，里面还剩下十五副盔甲。

努尔哈赤一一搬出来，扔在叔伯兄弟面前，请求各位帮忙报仇。各位亲戚也是一阵义愤填膺，二话不说，各自领了装备，浩浩荡荡出了城，往东边杀奔而去。

那会儿出兵讲究个师出有名，古时刘备最爱讲这一套，迷信兴不义之师必遭厄运，这回你杀了我的君、父，这梁子算是结下了。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话说这个尼堪外兰，他用诡计破了古埒城赚了老领导的性命后，分了点儿好处抢了些金银财宝搬回图伦后，就每天纵情于酒色之间，往死里快活往死里作。

突然收到努尔哈赤带兵来攻的消息，一时间惊慌失措，差点没吓尿。稍镇定下来之后，急忙把部下集中起来，准备出城迎敌。

努尔哈赤也不跟他讲什么先礼后兵，不待图伦兵站住阵脚，便纵马杀奔过去。一骑只身杀向敌阵，后面的一看赶紧趁机跟上。个个似乎都有万夫不当之勇，逢人便杀，见脑袋就砍，就跟天降神兵似的。图伦兵哪儿见过这么狠的角色啊，连连败退。

尼堪外兰见势不妙，估计是抵挡不住了，就先脚底抹油，跑了。努尔哈赤没顾得上追他，带兵进城，颁布招降令，投降的免死。城内外的军民一听这话，纷纷举手投降。

扎下部队，所有人都休息了一天，又发兵追杀尼堪外兰，但被他给跑了。后来打听到消息，说尼堪外兰已经逃到明朝边境了。

努尔哈赤就回赫图阿拉城，给明朝镇守辽西的总兵写了封信，大意是请朝廷交还爷爷和父亲的尸首，归葬故里；另外，请交出杀父仇人尼堪外兰。

明朝戍将不敢怠慢，忙把信上交朝廷。这时候正是大明万历年间的，人才凋零，佞臣当道，文官武将莫不是些酒囊饭袋、混吃等死的角色。大伙儿一看到这信，就叽叽喳喳议论起来。

有的说这些北狄蛮族，给点洪水就会泛滥，万万不能答应。有的说答应他一半也无妨，给点甜头让他见好就收。当时执掌朝纲的大员提议说，李成梁无故兴兵惹事儿，也属不对，但是交出尼堪外兰的确有损我大明国威。不如把他君父的尸首还了让他归葬，另外给他封个一官半爵的，买个他高兴，免得他多惹是非。

神宗皇帝也是没啥主见的主儿，当下就批准了这提议。派官员带了册封努尔哈赤为建州卫都督的任命函一封、龙虎将军印一颗、布料马匹一堆，连同觉昌安父子的棺木，一并给送了过去。

朝廷把事儿做到这个份上，按说努尔哈赤应该感到很荣幸了。

册封官去了赫图阿拉，努尔哈赤以礼相待，伺候得相当周到。面朝北边接受封赏，一顿谢主隆恩自不必多说。

礼物都收了，也接受了册封，努尔哈赤表面上是认了神宗做老大，但是尼堪外兰这贼子还没拿交，一天没有手刃仇敌，心里就一天也痛快不起来。差官回京的时候他又跟人叮嘱了一番这个事儿。之后等了好几个月，杳无音讯，好像朝中没人搭理他。

努尔哈赤也是个爆脾气，再加上复仇心切，心想等不到你送来，那我就自己去提人。于是便每天四处招兵买马，收罗小弟置办武器，好不热闹。他把队伍以旗为编制，分成黄红蓝白四块儿。旌旗招展，看上去颇有战斗力。

终于到了这一天，努尔哈赤集合所有将领，升帐开动员会，伸手指着大明边界线的方向，意思就是我准备去干他大明朝了。

手下的将领们看着这架势有点慌了，有人说：“我们这些人浩浩荡荡地去打明朝，一路上得经过不少别族的部落，咱是不是应该先去打个招呼借路啊？”